

原来我们是在讨论钻戒的得而复失,焉知非福,终究是得了自己想要的结果。

得而复失,终究是得

【文/于是】



四十岁订婚的女老板没有描述钻戒的长相,但我们都记得,以她一贯的品位和脾气去精挑细选的婚戒必定是那种让人发自肺腑“WOW”一声的东西。她也没有描述“前未婚夫”的具体信息,但她巨细无靡地讲述了取戒指后半小时内发生的事。

看到两人牵手前来取定制好的钻戒,专柜小姐脸上的笑容非常诚恳,一边赞叹这颗订婚钻戒的精美别致,一边用缓慢、娴熟、近乎炫耀的手法里三层外三层地把礼盒包成一只配得上那个价钱的庞然大物——和轻盈到以克数计算的实际内容形成鲜明对比,包装本身的颜色搭配、纸张选用都堪称艺术品。去车库的路上,他们不再手牵手,因为她必须用两只手才能稳稳地抱住那只盒子,并下意识地幻想该在什么样的烛光、什么样的音乐、什么样的心境中,从何处下手拆开盒子,再以什么样的姿势完成交托婚约信物的仪式……上车时她还在想,车门关上,外界噪音消失,她刚想开口或微笑,他却一把抢过大盒子,迫不及待地想要打开,她还来不及制止,色彩微妙渐变的薄薄彩纸已被撕开,声音在密闭的车内尤其刺耳。她在发呆的一秒钟内甚至还有余裕去给他找理由——也许他是迫不及待想把戒指戴在她手上吧。然而,他要的只是撕开层层粉饰,挖出那颗小小的闪光

体,放在手机镜头下拍照。他想要的,只是迫不及待地传到朋友圈,让所有人知道,他花了多少钱、在哪里、买了怎样的订婚钻戒。反正,大家已经知道他们订婚了,上传的重点很明确,就差一块吊牌了。神速拍完后——比拍一道米其林三星餐厅的主菜还快——他没有给她戴上戒指,依然放回天鹅绒盒,塞给她,把包装纸扔到后座,开车,然后告诉她,他已经给这枚昂贵的戒指购买了保险。

钻戒有多少切面,就能映照出多少情感的暗面。她就是在那半小时里确认了疑惑,并将之后之前发生的每一件让自己不愉快的小事都叠加在那个疑惑中,所以不出几个月,婚约就取消了。滑稽的是,当她想把这枚戒指严肃地归还给他时,却发现他已把它锁进了保险箱。

在这位并不缺少戒指的女老板看来,从头到尾,钻戒的仪式感都被破坏了。无头无尾,映照出两人的共同命运。一个能给自己买更大钻戒的女人要一个自认为可以相爱、托付终生的男人买一颗钻戒,要的不过是一段漂亮的体验嘛!但他给不了。在此之前,他能给的一切也因此变粗糙,全成了伪劣次品。她幡然醒悟,所谓被爱大概就是自欺欺人,高龄的孤独拉低了高龄的智商……但是,无论如何,在钻戒面前掉头走,总比穿着婚纱逃跑要好吧!

乐活记

>>>

日本有个说法,台风来袭要吃炸可乐饼。由来颇为好笑:2001年11号台风袭击日本,在登陆读秒的电视直播中,突然蹦出一条网友的实时留言:“事先买好16个可乐饼,已经吃掉3个了。”紧张的岛国人民集体被可乐饼萌翻。从此每逢台风来袭,可乐饼就会热销,也真是很可乐。

台风多发的暑假,我家餐桌上也常玩这个段子。因为所有人都更想吃肉,就一致同意把可乐饼换成了炸猪排。不管怎样,大风大雨的天儿窝在家放纵享用高热量炸物,可以说是很幸福了。

炸猪排是我家厨神的拿手好戏。选用上好的梅花肉,肥瘦相间,厚度接近2厘米。没有肉锤的话,就拿刀背逐步把肉排的两面敲松,再用刀刃细密轻划表面。经过千锤百炼之后的肉排变薄变大,倘若就这么下锅,出来的是要蘸辣酱油的上海大排了。距离日式的肥厚感之间,你还缺一副“回原神掌”。说人话:平铺肉排,双手扶着边缘,推挤压复原到原来的大小。随后包浆裹衣下油锅,不在话下。

炸猪排的标配是生切卷心菜细丝和味增汤。简单得很,前夜剪块昆布以净水浸泡,浸出液用作高汤,可加入豆

腐、蘑菇等食材。生卷心菜丝换成其他蔬菜也没毛病,记得洗净后一定要冰镇,吃起来才够鲜活爽脆,抵消炸猪排的罪恶感。

日式食谱通常不太复杂,搭配均衡,也很适合一两人的小规模加工,操作灵活性强。寒暑假孩子的一人食午饭就是实用范例。我家常做的鸡腿什锦饭来介绍一下。腌制鸡腿放冰箱过夜。第二天早上把鸡腿、汁水和生米一起入电饭锅煮上。生菜洗净切丝放冰箱。要吃饭前关掉保温,把生菜丝倒入锅中,与米饭一起搅拌均匀即可。这个套路堪称万能,可以换成排骨、鸡翅、牛肉丁等,很方便。又或者捏好两个饭团放冰箱,早上煮锅“豚汁”,中午让孩子自己加热。“豚汁”是深夜厨房片头做的那一道,用肉片、洋葱、胡萝卜等翻炒后加水加味增而成,无需费时炖煮却有滋有味。

这周末台风预报刷屏,我家的猪排饭万事俱备,就在开吃的时候眼见魔都结界再现,安比擦身而过崇明岛。期盼着狂风骤雨的少年有点失望,默默刷着台风路径图,突然兴奋地说下周可能还有一个。正在反省中午吃了太多的我哀嚎一声,要不要那么密集?

期盼着狂风骤雨的少年有点失望,默默刷着台风路径图,突然兴奋地说下周可能还有一个。

台风炸猪排

【文/瞧爱】

迷信“老去有罪”论的女性,心底就担忧年华老去,唯有短暂地躲在粉色裙和滤镜之后,才能感觉到一丝丝安全。

合法老去

【文/老何】

看完了最近大热的电影,朋友圈就被许晴和周韵的“女神”文刷屏了。起初不是很在意,宣传期追热点,挖掘演员附加价值嘛,作为半个从业者,这套路我熟。

但无视终止于闺蜜们的轮番轰炸:一边转发夸奖女神们不老容颜的文章,一边大喊岁月不公邀我去打“不老针”。因为已经婉拒了医美的邀约,我答应她们会仔细看一看文章,无一例外,都是没有逻辑地把抗衰和女性的自律生生写成了因果关系,更有些文章把昔日香港女神现在的样子拿来作为反面教材,仿佛美人迟暮是一件不可饶恕的事。

那些作者似乎挺不能理解衰老这件符合自然法则的事,言语间尽是“你曾经是个荧屏偶像,别人都在努力变美,你怎么就不争气”的抱怨;说起嫌弃偶像老去,他们还挺委屈呢——喜欢了你这么多年,你怎么说老就老了?

于是,女性赏心悦目必须得是义务,名女性更是如此,务必要按照大众的审美,长成大众期待的样子。作为女性的女性本身,你是否接受在脸上动刀,你是否愿意给臀部和胸部注入硅胶而让自己陷于排异危险,这些都不重要了,看客们笃信的就是,你必须得要按照他们的审美活下去。

“容颜不老藏着你的自律”,看吧,他们轻而易举地占领一个原则的制高点,用恐怖的结果挟持你的逻辑,你在抗衰老过程中面临的医疗风险、违背自然都不存在了,只要不与老去斗争,就是对自己没有要求、对未来没有追求,你的人生就是自甘堕落!更不必说你所信奉的美学观,你想像皮娜·鲍什一样不在自己的舞台上舞蹈,或者像赫本一样毫无心理负担地老去,但抱歉,看客们会用新的结果论来强词夺理:别傻了,男性只会喜欢你青春靓丽的样子,你活得这么优雅肆意又怎样?别逗了,欣赏你的女性是成不了你的伴侣的。

但退一万步,退回到被物化的源头——择偶这件事上,男性真的就只喜欢扮可爱、永远年轻的女性吗?我问先生,他立即回答:“我不知道其他人,我所受过的教育让我知道,我只喜欢按照自己意愿生活的女性。”仿佛我问的是个无聊的、所有人都知道答案的问题。听到这话我笑了,内心深处生出一种优越感,仿佛自己就是经过250万年,从用一块粉色布料引起异性关注的猴子进化成穿上“文明”外衣的代表。因为身边有“智性”相投的人,我终于可以合法老去了。